

龍宇純著

荀子論集

臺靜農署



臺灣學生書局印行

龍
宇
純
著

荀
子
論
集

臺
靜
農
署



臺灣學
生書局
印行

荀子論集 / 龍宇純著. -- 初版. -- 台北市：台灣學生.

民 76

3, 325 面；21 公分

新台幣 230 元（精裝）. -- 新台幣 180 元（平裝）

1. 荀子—批評，解釋等 2. (周) 荀況—學識—哲學

121.27 / 8347

荀子論集

全一冊

著作者：龍

宇

純

出版者：臺

灣

學

生

書

局

本書局登

記證字號：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一一〇〇號

發行人：丁

文

治

發行所：臺

灣

學

生

書

局

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

郵政劃撥帳號〇〇〇二四六六一八號

電話：三二一四一五六・三二一一〇九七

香港總經銷：藝

文

圖

書

公

司

地址：九龍又一村達之路三十號地下後

座 電話：三一八〇五八〇七

定價精裝新臺幣二二〇元
平裝新臺幣一八〇元

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初版

序 言

本論集，共收有關荀子其人其書及其思想之論文或札記八篇。

我與荀子一書之接觸，始於大學求學期間。時系中開課極少，子書方面，莊子以外無他專書。而我於諸子頗有所好，暇恆自習觀覽，諸家多有涉獵。四十三年入研究所，復讀諸書，並試抒所得，學而爲墨子閒詁補正、荀子集解補正、韓非子集解補正等文，於四四、四五兩年分載大陸雜誌及書目季刊。因我之主要興趣在中國語文學，故所見不出語文學範疇。離校之後，更專意致力文字聲韻之探討，諸子之學遂日以疏遠。五十六年，時執教香港中文大學，系中課程所需，竟以其荀書之薄識濫竽上座。舊業重拾，如親故人，時亦有會心之樂，先後成荀卿非思孟五行說楊注疏證、荀子正名篇重要語言理論闡述、荀卿後案，並讀荀卿子札記文四篇。七十一年，國立中山大學李校長錫俊先生薦以爲中山學術講座，撰荀子真偽問題。其明年，再授荀子於中山，並獲該校學術獎助，成荀子思想研究。七十四年，更於母校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開講荀子專題，覃思經年，而有讀荀卿子三記之作。

上來所陳，爲此編諸文之撰作經過。除其中讀荀卿子三記外，均嘗於諸學術刊物刊布，即依原文收錄，間亦微有斟酌。唯集解補正一篇，作於三十二年之前，自視欲然之處不在

少，本欲棄置；因學界偶有採擇，敝帚自珍之心理又莫能盡祛，故亦列入，而刪削獨多。臺師靜農先生賜題封面，使本書大爲增色；門人張寶三兄撥冗校字，改正不少錯誤，並
於此謹致謝忱。

論集中讀荀卿子三記一文脫稿於今歲元宵；其前二日，爲先慈蕭綺霞女士逝世之六周年。每念母氏撫育我姊弟四人，備極艱辛，而不得一日奉養之報，不禁五內如擣。謹以此集，聊達寸心並寄無盡之懷慕。

七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龍宇純 序於臺北

B22.1
L70

目錄

荀子論集 目錄

序言	I
一、荀卿後案	一
二、荀子真偽問題	二五
三、荀子思想研究	五五
四、荀卿非思孟五行說楊注疏證	八七
五、荀子正名篇重要語言理論闡述——從學術背景說明「名無固宜」說之由來及「名有固善」說之積極意義	一〇七
六、荀子集解補正	一二七
七、讀荀卿子札記	一七三
八、讀荀卿子三記	二二三

荀卿後案

一

荀卿生平事蹟，見諸載籍者渺矣。而姓氏異辭，生卒莫定，行歷亦或疑是疑非，謂先謂後，無有同者。考信雖衆，顧皆不足鑒人意，因爲後案以辨之。

二

荀卿或作孫卿，唐司馬貞史記索隱、顏師古漢書注並云漢人避宣帝詢字諱，改荀爲孫。自顧炎武日知錄、謝墉荀子箋釋序謂漢人不諱嫌名，荀孫以音近通作，殆成定讞。

後有胡元儀之郇卿別傳，以爲荀當作郇。郇卿蓋周郇伯之遺苗，郇伯公孫之後，或以孫爲氏，故郇卿又稱孫卿。復爲考異以申之曰：「郇也孫也皆氏也。戰國之末，宗法廢絕，姓氏混一。故人有兩姓並稱者，實皆古之氏也。如陳完奔齊，史記稱田完；陳恆見論語，史記作田常；陳仲子見孟子，郇卿書陳仲田仲互見；田駢見郇卿書，呂覽作陳駢。陳田皆氏，故

兩稱之。推之荆卿之稱慶卿，亦是類耳。」然史記田敬仲完世家云：「敬仲之如齊，以陳氏爲田氏。」索隱解此云：「據如此云，敬仲奔齊，以陳田二字聲相近，遂以爲田氏。」崔述東壁遺書考古續說卷二云：「余按左傳稱陳桓子陳恆陳逆陳豹，論語亦稱陳文子陳成子，皆未嘗改田。非但春秋之世而已，孟子書亦稱陳賈陳仲子，是戰國之世猶未改也。安在有改陳爲田之事哉！蓋陳之與田，古本同音……由戰國之世競以力爭，繼以秦焚詩書，文書遂多失傳。秦漢之際，人皆稱爲田，遂誤以爲其先所改耳。」崔氏雖不信改田之事，以陳田音近通作，是則相同。陳田二字古韻本同眞部；而檀弓「渚其宮而豬焉」鄭注云：「豬，都也。南方謂都爲豬。」謂北人「舌頭」、「舌上」之分，南人無有。以此例之，南人陳田音同。鄭所云南北雖不可確指，陳完自陳奔齊，亦正由南而北。蓋敬仲入齊，不欲復稱陳氏，因南人之陳，語同北人之田，遂以田字易之。司馬崔氏之說，較然可信也。他若陳仲（子）之爲田仲、陳駢之爲田駢，固二字音近不別之明徵；史記刺客列傳云：「荆軻者，其先乃齊人。徙於衛，衛人謂之慶卿；而之燕，燕人謂之荆卿。」是荆卿之與慶卿，明亦燕衛不同而音有轉移，故索隱亦云「荆慶聲相近，故隨所在國而異號耳。」然則以陳田、荆慶比附，適足以證成顧謝說。胡氏所論，似未允也。

荀卿名況，自劉向孫卿書錄（案以下簡稱劉錄）言之，未聞異說。史記但稱荀卿，不載其名，蓋偶一失舉，未足致疑也。其稱「卿」一端，則世有二解。史記索隱以爲時人相尊而號爲「卿」；今乃有名「況」字「卿」之說，劉師培荀子補釋、江瓊讀子扈言、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、馮友蘭中國哲學史、游國恩荀卿考、梁啟雄荀子東釋等並主之，而劉氏獨論之甚詳。其說曰：「劉向序蘭陵人喜字爲卿，蓋以法孫卿也，此卽字卿名況之確徵。說文及廣雅釋言：卿，章也。況與皇同，詩周頌烈文傳：皇，美也。是卿況義略相符，故名況字卿。」案古人名字義必相應，以故劉氏引說文廣雅及詩傳說之如此也。然說文廣雅卿章爲聲訓，乃漢人基於語音求「六卿」所以名卿之故，非謂卿作章解，古亦別無此例；而卿與章聲母懸絕，決其非一語孳生。況與皇同云云，亦劉氏嚮壁虛造，於古無徵。是卿況二字義不相及，一名一字之說不得立也。劉向云蘭陵人喜字爲「卿」，亦唯荀況有「卿」之尊稱，蘭陵人卽可字「卿」，不必況字「卿」然後人可以「卿」爲字。故以爲荀子字「卿」之確徵，未爲的論。而史記云：「齊襄王時，而荀卿最爲老師；齊尙修列大夫之缺，而荀卿三爲祭酒。」以見卿聲望之隆，迥殊於列大夫，儼然卿位，則索隱以「卿」爲尊稱，入理可從。且以史記文言之，列傳中不舉人名字者凡三人，孫臏其一，荀卿其二，虞卿其三。虞卿傳云：「虞卿者，游說之士也。說趙孝成王，一見賜黃金百鎰，白璧一雙；再見爲上卿，故號爲虞卿。」孫臏傳云：「孫武既死，後百餘歲有孫臏。臏生阿鄆之間，臏亦孫武之後世子孫也。孫臏嘗與龐涓俱學兵法。龐涓既事魏，得爲惠王將軍，而自以爲能不及孫臏，乃陰使召孫臏。臏至，

龐涓恐其賢於己，疾之，則以法刑斷其兩足而黥之，欲隱勿見。『前者明言稱「卿」之由，後者亦無異釋「臄」之稱。則荀卿傳上云齊尚修列大夫之缺，而下云荀卿三爲祭酒，蓋亦言其望高列大夫上，所以示意其稱「卿」之故耳。仍以索隱爲是。

四

史記云：「荀卿，趙人。年五十始來遊學於齊。騶衍之術迂大閼辯，爽也文具難施，淳于髡久與處有善言。故齊人頌曰：談天衍，雕龍奭，炙轂過髡。田駢之屬皆已死，齊襄王時，而荀卿最爲老師；齊尚修列大夫之缺，而荀卿三爲祭酒焉。」於卿生平闕然不具；記其遊學之歲，又不言齊王時代，亦遂無從推究焉。

劉錄云：「方齊宣王威王之時，聚天下賢士於稷下尊寵之，若鄒衍田駢淳于髡之屬甚衆，號曰列大夫，皆世所稱，咸作書刺世。是時孫卿有秀才。年五十始來遊學……至齊襄王時，孫卿最爲老師，齊尚修列大夫之缺，而孫卿三爲祭酒焉。」此文視史記稍詳。唯學者多以此云卿於宣威之世以五十遊於稷下，用此計之，史記劉錄並云春申君死而卿廢蘭陵令，李園殺春申君事在楚考烈王二十五年，即齊王建之二十七年，則至春申君之卒，卿少亦百三十餘歲，故咸以劉說爲不足信；而據應劭風俗通云：「齊威宣之時，孫卿有秀才，年十五始來遊學。」遂謂史記劉錄五十乃十五之譌。詳見胡元儀別傳、游國恩荀卿考、梁啓超荀卿與荀

子及錢穆先秦諸子繫年。宋晁公武郡齋讀書志用劉錄而五十作十五，蓋亦以十五計之，及其至楚時已近百歲，（案晁氏云：楚考烈王初，黃歇始相，年表自齊宣王至楚考烈王元年凡八十一年，則荀卿去楚時近百歲矣。）姑依風俗通易之。（錢氏繫年乃據此謂劉錄今作五十為誤倒，亦誤矣。）此殊可商榷。誠如胡先生所云，始字言其來齊之晚，若是十五，不得云始。劉錄又與史記合，即三占從二，亦不得逕取應說，況史記劉錄又並在其前乎？錢氏以始來對後日之最為老師及後之一再重來而言，游氏亦謂始來對後日之再來三來而言，並強為之辭。如錢氏前一說，始字實不當有；如游氏與錢氏之後一說，則史記固不言再來三來事，而錢氏游氏據鹽鐵論儒篇謂卿於湣初為祭酒，又於襄王及王建時自楚自趙兩來齊為祭酒，亦虛妄不實。卿三為祭酒皆在襄王之世也。說並詳後。錢氏又依黃以周說，於「遊學」二字立論，謂「遊學是特來從學於稷下諸先生而不名一師，非五十以後學成為師之事」，此亦執着。方之於今，學者術業專精，士林推重，猶多負笈美邦而謂之進修，謂之研究，不即所謂「遊學」也？齊自威王廣聚天下賢士於稷下，學術盛於當代，史公所謂「天下竝爭於戰國，儒學既絀，學者獨不廢於齊魯」者是也。蓋於時四方學者多之齊學問，卿亦慕其藏書之富，又懼獨學無友，遂於五十之年來遊，利賴其圖籍，且以所學與諸賢相切磋，相觀摩，相論析，斯亦學之也；奚必執經問字之謂哉！

以余觀之，云五十者實未誤；凡以為誤者，皆在誤讀劉錄故。風俗通作十五，亦誤解劉錄而臆改，不然，即書者倒之。劉錄云：「方齊宣王威王之時，聚天下賢士於稷下尊寵之。」

是時孫卿有秀才。年五十始來遊學。」「此謂當宣威稷下盛時卿有秀才，不謂時卿以五十來遊學也。秀才本才秀異之稱，謂年少而儻逸，故卽後世科舉之制，猶是功名之始階，安得年五十而謂其人有秀才乎？是史記劉錄云卿五十來齊，不在宣威之世可知。則其始自何代乎？

胡先生云，史記自「之術」二字起至「炙轂過髡」三十九字爲錯簡，「荀卿最爲老師」句上有「而」字，當以「騶衍田駢之屬已死齊襄王時」爲句，於是卿之來齊「在襄王之後」。日人瀧川龜太郎考證亦讀「齊襄王時」四字上屬，並引鄭當時傳「鄭君死孝文時」爲例，因謂「卿遊學在襄王既歿之後」。此於史記本文索解也。然「而」字爲轉折詞，猶言「於是」，承「田駢之屬已死」而用之。篇中若「而荀卿三爲祭酒」、「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」，類此者屢見非一。胡先生謂齊襄王時四字爲一「狀時的讀」，「狀時的讀」與所狀之本句間決不可隔以「而」字。然論語爲政篇云：「吾十有五而志於學，三十而立，四十而不惑，五十而知天命，六十而耳順，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。」莊子應帝王篇云：「日鑿一竅，七日，而渾沌死。」固又多有此例。且以卿於襄王既歿來齊，卽須否定劉錄宣威時有秀才之說。蓋卿卽以襄王末年來遊，襄王在位十九年，其前爲湣王，在位四十年，是卿不能生湣之初，遑論宣威之世有秀才。而劉錄旣云如此，未必無所本，不容隨意棄置也。

雖然，劉錄非無誤也。其不云威王宣王，而云宣王威王，與代序不合；列大夫之號始自宣王（案見史記田敬仲完世家），威王時無有，今劉錄云威王時聚天下賢士號曰列大夫，亦與事實相舛。然宣在威後，劉氏焉得不知，疑劉錄原作宣王湣王；後人以稷下士自威王始

聚，（徐幹中論亡國篇云：齊桓公立稷下之官，設大夫之號，招致賢人而尊寵之。錢氏繫年稷下通考因謂齊聚賢士於稷下，或始自桓公。然桓公時卽有攬賢之事，必無列大夫之號，則中論殆因桓宣二字音近致誤，魏策魏桓子韓非子說林作魏宣子，成公十三年左傳曹宣公禮記檀弓作曹桓公，可參觀。錢氏未加深考。）復因威王時國勢之盛而誤稷下賢士亦盛，又相傳潛王時稷下接子慎到田駢之屬散去（見鹽鐵論論儒篇），遂改潛王爲威王耳。風俗通云威宣，則應氏據其世秩互乙。不知卿來齊無論爲五十爲十五，俱不得於威之末有秀才也。

史記亦非盡是，其誤則不在本傳而在儒林。儒林傳云：「於威宣之際，孟子荀卿之列咸遵夫子之業而潤色之，以學顯於當世。」不知卿卽於威末時年爲二十，至春申君之卒，亦既百二十有五歲，矧年二十必不得以學顯於世乎？則持其矛以攻之，其盾不能禦矣。史公蓋欲言威宣之際儒學不廢於齊，因孟子而連類及之耳。（錢氏繫年引全祖望結埼亭集外編讀荀子謂「考儒林傳齊威王招天下之士於稷下，而荀子客焉」，以證荀卿遊學當威王晚世，殊誤。）

今依「宣潛之際卿有秀才」、「年五十遊學於齊」及「春申君死而卿廢蘭陵令」三事而衡之：使卿生宣王十年，至宣潛之際逾十齡而有秀才之目，時稷下諸賢正丁盛年；及潛襄間，五十而遊齊；襄王之世，自五十至六十九，田駢之屬既謝，而卿最爲老師，三爲祭酒；越二十七年，李園殺春申君，卿廢蘭陵令；又數年，著書立說而卒；（案此云又數年著書立說而卒者，據史記「……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，序列數萬言而卒」而言之。荀子一書，學者不可以爲皆卿此數年所作。其書多稱孫卿子，是不必皆出荀子手矣；況其廢令之前，容

亦可以著述乎？若賦篇之末段，作於去楚之後更返楚之前，卽其明證。前後不出百年。古人稱上壽百歲（見莊子盜跖。且有謂百二十為上壽者，見左氏僖公三十二年傳注。），今案之史籍既無不合，謂卿以上壽而終，奚足多怪？若卿以逾十齡而有秀才，則如後漢書孔融傳所云，融幼有異才，年十歲，隨父詣京師，以「累世通家」見李膺，是且不足十齡既以秀異稱，於卿又何獨疑焉？

五

史記云：「田駢之屬皆已死，齊襄王時，而荀卿最爲老師；齊尙修列大夫之缺，而荀卿三爲祭酒。齊人或讒荀卿，荀卿乃適楚，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。」劉、應亦並云卿受讒適楚，在三爲祭酒後。春申君傳云春申君相楚之八年，以卿爲蘭陵令。六國年表及春申君傳又並云考烈王元年黃歇爲相，則卿爲蘭陵令當考烈王八年，齊王建之十年，時七十九歲也。

桓寬鹽鐵論論儒篇則云：「及齊湣王奮二世之餘烈，南舉楚淮北，并巨宋，苞十二國，西摧三晉，却強秦，五國賓從，鄒魯之君泗上諸侯皆入臣。矜功不休，百姓不堪，諸儒諫不從，各分散，慎到接子亡去，田駢如薛，而孫卿適楚。內無良臣，故諸侯合謀而攻之。」案田敬仲完世家云：「湣王三十八年伐宋，宋王出亡，死於溫，齊南割楚之淮北，西侵三晉，欲以併周室爲天子，泗上諸侯鄒魯之君皆稱臣，諸侯恐懼。」年表亦於湣王三十八年記齊湣滅

宋。是寬以卿去齊適楚，在潛王三十八年滅宋之後而其四十年出亡之前。錢氏繫年、游氏荀卿考並主之，以爲卿之初去齊。然鹽鐵論毀學篇又云：「李斯之相秦也，始皇任之，人臣無二，然而荀卿爲之不食，覩其罹不測之禍也。」斯相秦在始皇二十八年至三十四年之間，卽於廿八年爲相，上距潛末六十五年，卿以五十遊學稷下，至此已百十有五歲矣。使錢游二氏不嘗誤解劉錄，知卿五十來齊原不在威宣之世，亦能取寬說而信之乎？寬非史家，蓋聞卿自齊適楚，潛王之世若慎到接子田駢亦嘗去齊，又以卿與慎到之屬並稷下名賢，遂誤卿之適楚亦在潛王之世耳。不知卿於稷下諸賢爲後生，焉得與慎到接子田駢相齒？卿之來齊如在襄初，固不得於潛末去齊；卽在潛末，則方其爲遊學而來，焉得甫至而遂去？且卿在齊二十九年而後去之，爲稷下可以遊學也；若其在楚，自潛末至考烈王八年始受知春申君，其間凡約三十年，何所爲而淹留不去也？寬之說明不足用也。

今案：卿適楚時，已於稷下最爲老師，三爲祭酒，年爲高矣，德爲劬矣；春申君以爲蘭陵令，必在其初至楚之時。則卿爲令之歲，卽其去齊之年，時王建之十年也。胡氏別傳、羅氏遊歷考並爲此說；游氏亦以爲其二次入楚之時，以爲二次則妄也。

本書疆國篇云：「荀卿子說齊相曰：今巨楚縣吾前，大燕趙吾後，勁魏鉤吾右，西壤之不絕如繩，楚人則乃有襄賁開陽以臨吾左，是一國作謀，則三國必起而乘我，如是則齊必斷而爲四，三國若假城然耳。」論者多謂此卿當潛王時說相國之辭，且或謂相國卽薛公田文。見汪中年表、胡元儀別傳及錢穆繫年。據史記年表及孟嘗君傳，潛王二十六年田文相齊；三

十年田甲劫王，王疑田文所爲，而田文奔走；人有自劉宮門明文不爲亂，王亦蹤跡驗問，果無反謀，復召田文；文謝病請老於薛，潛王許之；及潛王滅宋而益驕，欲去田文，文懼而如魏。今既知卿來齊在潛未襄初，時文不爲相已久，且當入魏，則此齊相非田文可知。且此文「荀卿子說齊相曰」七字，羅氏遊歷考云本屬可疑。蓋其一，宋錢佃荀子考異嘗據五本互校，唯監本有此七字，顧廣圻以爲亦王應麟所云「監本未必是」之類。其二，稱荀卿與全書稱孫卿之例異。羅氏又因此文前引公孫子論子發事，以爲此亦述古；即使爲卿說齊相之辭，潛王時固有如此之強鄰，襄王王建時何獨不然，亦未能定其即在潛王之世。說皆不刊。

六

史記春申君傳云：「春申君相楚八年，以荀卿爲蘭陵令。」劉應並著此說。余前考卿去齊之年，卽準此定之。學者論卿之生平雖各不同，顧於此事莫不以爲信史。梁啓超所謂「此史文紀載詳確，宜據爲荀卿傳蹟之中心」，其言良是。獨錢氏不信，遂並史記劉錄「春申君死而荀卿廢」之說而疑之。然所論要在誤解劉錄，以卿當威宣之際來齊，亦不足深辨耳。

七

本書儒效篇記秦昭王問孫卿子，彊國篇載應侯問孫卿子「入秦何見」，議兵篇又云臨武君與孫卿子議兵於趙孝成王前，是卿有遊秦返趙之行。因未載年歲，故論其年代說者不一。胡元儀以議兵在入秦前，而並在爲蘭陵令後。其他學者則以議兵後於入秦；而胡先生及游氏謂入秦返趙在爲蘭陵令之前十年，入秦一事依范雎於昭王四十一年拜相封侯繫之；梁氏既謂入秦在昭王四十一年後，復謂入秦返趙疑皆在廢蘭陵令後；羅氏以入秦在其五十遊齊之前（案羅氏主卿於王建十年來齊），議兵在孝成王之十六年；錢氏則云入秦自昭王四十一年至五十二年不能確指，返趙亦終孝成王一世二十一年莫知所屬。衆說競長，樊然殽亂。

今案楚策四云：「客說春申君曰，湯以亳，武王以鄆，皆不過百里以有天下。今孫子天下賢人也，君籍之以百里勢（案籍疑當從韓詩外傳四作藉），臣竊以爲不便，於君何如！春申君曰善，於是使人謝孫子。孫子去之趙。」劉錄亦云：「齊人或讒孫卿，乃適楚，楚相春申君以爲蘭陵令。人或謂春申君曰：湯以七十里，文王以百里。孫卿賢者也，今與之百里地，楚其危乎！春申君謝之，孫卿去之趙。」是卿於楚遭讒嘗一返趙，而客說春申君事，以理度之，當在春申君授卿蘭陵之後不久，則卿之返趙，卽其去齊之歲，時孝成王之十一年也。於秦則昭王五十二年，其明年，蔡澤代應侯相，是卿去齊之歲，又其入秦之下限也。劉錄又云：「孫卿之應聘於諸侯，見秦昭王，昭王方喜戰伐，而孫卿以三王之法說之，及秦相應侯皆不能用也，至趙，與孫臏議兵孝成王前。孫臏爲變詐之兵，孫卿以王兵難之，不能對也，卒不能用。」所序二事與本書合（案唯劉氏以孫臏當臨武君，蓋相承有此誤說，學者多已辨